

股票简称：华创阳安

股票代码：600155

编号：临 2019-006

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7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为了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市场预期，更好的体现公司的内在价值，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增股份回购金额等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由原方案不超过 14,908.00 万元调增至不超过 50,000.00 万元；回购股份的价格由原方案不超过 8.57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 9.90 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及回购股份预案决议的有效期限由原方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调整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原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自 2018 年 7 月 10 日起 12 个月内。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31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2,294,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39,556,648 股的比例为 0.13%，购买的最高价为 7.48 元/股、最低价为 7.11 元/股，支付的金额为 16,816,684.00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25,029,402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39,556,648 股的比例为 1.44%，购买的最高价为 8.85 元/股、最低价为 6.08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72,114,732.35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度的 34.42%。

公司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将按照调整后的回购股份方案继续实施股份回购，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